

# 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##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蔡甸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1]第333号

武汉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申请 S106干子山循环经济产业园段改造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。



申请人签名：\_\_\_\_\_  
年 月 日

此联附卷

# 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##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蔡甸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1]第333号

武汉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\_\_\_\_\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申请 S106千子山循环经济产业园段改造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。



申请人签名：\_\_\_\_\_ 年 月 日

此联交申请人